

包头职业技术学院新质生产力赋能培训技能评价考试服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HH-ZC-25110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职业技术学院新质生产力赋能培训技能评价考试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5万元,招标人为包头职业技术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职业技术学院新质生产力赋能培训技能评价考试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职业技术学院新质生产力赋能培训技能评价考试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3.3、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无行贿犯罪记录截图。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3.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24 15:00:00到2025-12-01 17:30:00。

获取方式：邮件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2-05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九原区建华路6号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05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九原区建华路6号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

七、其他

7.1、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11月24日至2025年12月01日（北京时间）（发布当日时间不算），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30，将获取文件的资料加盖公章扫描之后发送到18004727322@163.com获取采购文件。

7.2、获取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的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一套，资料不齐全者不予接受。

(1) 出具经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2) 出具有效的营业执照；

(3) 经办人联系方式（手机、电话、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职业技术学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建华路15号

联系人：戴天

电话：13384850087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赫鸿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包头市九原区建华路6号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

联系人：张丹凤

电话：18004727322

邮件：18004727322@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明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